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25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为了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吴悦良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财务总监张贵阳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关少凰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2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现阶段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的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该计划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融资计划公告如下：

1、融资对象：金融机构。

2、融资主体：公司、子公司。

3、融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融资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公司债券，包括存量贷款到期续贷部分）。

4、适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5、融资方式：包括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理财资金融资、保理、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等。

6、融资用途：结合公司现阶段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的需求。

7、融资担保方式：资产抵押、权利质押、信用担保、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保证担保等。

8、授权委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担保等相关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融资额度内的相关融资、担保手续，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2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40,733.0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2.01%，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的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125,210.75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以及公司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考虑到未来各个业务板块的实际经营对资金的需求，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包括存量担保到期继续担保部分）。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的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0.3 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3.7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额度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事项。在不超过上述已审批担保额度及范围的情况下，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因业务需要开展上述担保业务，无需再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批；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总担保额度内可以调剂使用额度。若有超出上述范围的担保事项或超出上述总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仍需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海南瑞泽	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	41.98%	3,990.41	15,000	15.14%	否
海南瑞泽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00%	56.23%	3,965	10,000	10.09%	否
海南瑞泽	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	40.62%	1,000	3,000	3.03%	否
海南瑞泽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100%	41.81%	0	3,000	3.03%	否
海南瑞泽	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00%	66.73%	0	3,000	3.03%	否
海南瑞泽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00%	81.79%	0	3,000	3.03%	否
海南瑞泽	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00%	68.93%	0	3,000	3.03%	否
子公司	海南瑞泽	-	21.80%	5,000	5,000	5.05%	否
合计	-	-	-	13,955.41	45,000	45.41%	-

注：上表子公司包括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等，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2 年 04 月 27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中央大道 9 号

3、法定代表人：张海林

4、注册资本：114,758.0518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园林建设、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给排水管管道安装、室内装修、市政工程施工。

7、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瑞泽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255,389.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681.93 万元，净资产为 199,707.54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774.32 万元，利润总额为-25,036.90 万元，净利润为 -26,014.09 万元。

8、经查询，海南瑞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6 年 01 月 24 日

2、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桂社区新桂北路 250 号高美仕楼 3 座 501

3、法定代表人：盛辉

4、注册资本：10,38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市政设施管理；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装卸搬运；软件开发；办公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劳务派遣服务。（以上生产、加工地点另设）。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76,733.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212.61 万元，净资产为 44,520.88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24,396.06 万元，利润总额为 7,427.57 万元，净利润为 7,774.99 万元。

9、经查询，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18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大道 488 号

3、法定代表人：陈宏哲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交通运输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124,603.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70,070.12 万元，净资产为 54,533.39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3,216.33 万元，利润总额为-1,737.21 万元，净利润为-1,604.70 万元。

9、经查询，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14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仅限办公场所使用）

3、法定代表人：何燕

4、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混凝土制品生产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物运输。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7,860.7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17.22 万元，净资产为 16,543.5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21,025.02 万元，利润总额为 2,783.20 万元，净利润为 2,363.58 万元。

9、经查询，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7 年 08 月 06 日

2、注册地址：琼海市嘉积镇上埔派出所旁

3、法定代表人：康秀晗

4、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服务。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9,300.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69.89 万元，净资产为 11,230.69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8,544.60 万元，利润总额为 866.84 万元，净利润为 735.03 万元。

9、经查询，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 年 08 月 11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林旺 223 国道三灶村

3、法定代表人：李子龙

4、注册资本：2,8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4,050.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9,376.13 万元，净资产为 4,674.55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3,744.49 万元，利润总额为 2,091.49 万元，净利润为 1,776.94 万元。

9、经查询，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6 年 08 月 04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3、法定代表人：王登科

4、注册资本：3,316.67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建筑物拆除；建筑废弃物收集、运输、管理；建筑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咨询、服务；路基材料与水泥稳定土的生产、销售；再生骨料与砂浆的生产、销售；墙体材料的生产与销售；营养土的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环保砖、透水砖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6,040.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299.49 万元，净资产为 4,740.9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1,975.55 万元，利润总额为 83.75 万元，净利润为 77.91 万元。

9、经查询，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 年 07 月 27 日

2、注册地址：海南省儋州市木棠镇工业园振兴大道北侧 A-01-06 号

3、法定代表人：安燕朝

4、注册资本：2,8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389.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15.55 万元，净资产为 1,674.43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935.14 万元，利润总额为-542.20 万元，净利润为-542.20 万元。

9、经查询，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人：公司、子公司

2、被担保人：公司、子公司

3、担保额度：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包括存量担保到期继续担保部分）。

4、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额度之日起 12 个月内。

5、担保方式：质押、抵押、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反担保情况：无反担保。

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担保方式等由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的担保范围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范围内的子公司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且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到期还款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属于公司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

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包括存量担保到期继续担保部分），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额度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担保手续。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88,977.27 万元（未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40,733.0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2.0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2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

（7）2022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3,165.0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 万元。

（8）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4,541.58 万元，海南瑞泽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31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2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慧，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铨，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李玲，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10 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李玲、项目合伙人李慧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铨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慧、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铨、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玲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中审众环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20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审众环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对其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专业能力，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需求。中审众环在公司 2020-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和各专项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以“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1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	0025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洁池	姜庆	
办公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 53 号君和君泰一期 ID 幢和悦楼 6 层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 53 号君和君泰一期 ID 幢和悦楼 6 层	
传真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电话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电子信箱	vqz66888@163.com	qinqing@hnruiz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市政环卫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业务板块主要产品或服务内容如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3,944,651,719.01	4,555,099,584.92	-13.40%	5,565,104,92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0,986,855.06	1,499,559,149.02	-33.91%	1,993,071,995.0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1,713,240,813.82	1,932,920,823.23	-11.37%	2,778,490,94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839,034.78	-493,230,669.60	-2.76%	-1,140,707,95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115,724.95	-694,218,924.99	27.53%	-1,153,360,3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26,956.06	-26,957,398.08	453.25%	-25,756,48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3	-2.33%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3	-2.33%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0%	-28.24%	-12.46%	-44.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9,755,333.96	425,063,804.05	440,129,563.83	488,292,1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93,463.01	-66,207,929.22	-11,695,840.21	-402,841,80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75,304.63	-76,125,692.28	-11,238,614.77	-389,076,11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3,535.68	10,987,844.27	16,540,202.46	47,705,373.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9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2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活灵	境内自然人	11.29%	129,510,000.00	0	质押	25,924,000.00
张海林	境内自然人	10.78%	123,660,000.00	92,745,000.00	质押	123,660,000.00
					冻结	123,660,000.0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9%	95,132,742.00	0	质押	95,130,000.00
					冻结	95,132,742.00
张艺林	境内自然人	4.64%	53,249,900.00	0	质押	53,249,900.00
					冻结	53,249,900.00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11,061,948.00	0	质押	11,040,000.00
姚向军	境内自然人	0.96%	10,982,600.00	0	不适用	0
孙林	境内自然人	0.51%	5,805,200.00	0	不适用	0
张少光	境内自然人	0.43%	4,990,086.00	0	不适用	0
李井兵	境内自然人	0.31%	3,602,200.00	0	不适用	0
贾斌	境内自然人	0.29%	3,3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冯活灵、张海林、张艺林为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为张海林、张艺林二人的姐夫，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张海林、张艺林共同控制的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姚向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982,600 股；张少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990,086 股；贾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31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2,117,709	0.1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2,074,710	0.1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772,282	0.07%
姚向军	新增	0	0.00%	10,982,600	0.96%
李井兵	新增	0	0.00%	3,602,200	0.31%
贾斌	新增	0	0.00%	3,310,000	0.2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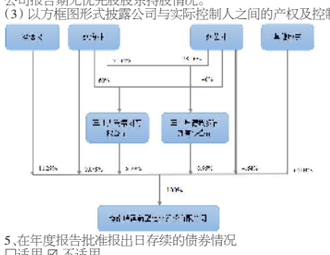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海林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20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6,839,034.78 元，2023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1,861,889,233.23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1,606,718,115.90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51,523,118.21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资金状况和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亏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计划以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考虑，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结合现阶段的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制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未达到现金分红的条件。董事会结合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制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公司代码：688358　　公司简称：祥生医疗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对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阐述，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2,124,53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49,784 股后的股本 111,874,753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9,499,802.4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1.1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